



金盾丛书

第一辑

芳 茵 著

欲情谋杀

JIQINGMOUSHI

1

大众文学·出版社

金盾丛书第一辑 张策 主编

激情谋杀

JIQINGMOUSH A

芳茵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激情谋杀/芳菡著.

—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2002.1

(金盾丛书·第1辑/张策主编)

ISBN 7-80171-109-2

I . 激…

II . 芳…

III . 侦探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96514 号

激 情 谋 杀

大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朝阳区潘家园东里 21 号 邮编:100021)

廊坊人民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9.375 字数 224 千字 插页 2

2002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02 年 1 月河北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71-109-2/I·77

定价:48.00 元(全 4 册)

版权所有,翻版必究。

大众文艺出版社发行部 电话:84040746

北京东城区张自忠路 3 号 邮编:100007 1136 信箱

总序

总序

出版一套“金盾丛书”的愿望早已在心中蕴藏着，就像一粒种子，一旦播撒了下去，就生存着，成长着，在思维的角落里顽固地守望。终于，冒芽了，吐蕊了，伸出嫩叶了，在长久等待后的今天改变了生存状态——由一粒种子变成了一棵树。

这是第一棵树，故而着意标明：“金盾丛书”第一辑。今后当然还会有第二辑、第三辑……

直至成为一片林，一片由《金盾》营造出来的灿烂的景色。

绿色是可以灿烂的，并不比金色的阳光和赤色的旗帜逊色，而且绿色的生成恰恰是与生命的进程契合着，无论怎样的茂盛都源自那一粒种子和那一片沃土。所以，这更蕴含了几分关于生命的哲理。

回想《金盾》创刊时的岁月，记忆如旋转的万花筒，闪闪烁烁着许多片段，其中最不能忘记的是一位位赐稿朋友的面容，其中有已成名的大家，也不乏初出茅庐的后辈。出于同一种关心和同一种热爱，大家一起走进《金盾》编辑部那扇简陋到极点的旧门。如果说《金盾》是一座楼，那么稿件就是一块块砖；如果说《金盾》是一条河，那么作者就是一道道汇入的溪流。当然，最恰当的比喻还是绿色，《金盾》就是一片被开垦的处女地，是作者和编者一起掘开了黑土，播种了春天，收获了十二年的郁郁葱葱。

总序

当年的赐稿者今天也有不再联系者,他们或许是改变了工作,或许是转换了兴趣,但他们留在《金盾》上的名字永存,他们为《金盾》付出的心血在和智慧永存。当然也有许多后来者加入,他们为《金盾》源源地注入了活力。常常在编辑之余心存感激之情思索:假如没有热情的作者们,那么还会有《金盾》吗?我们这些编辑《金盾》的人们,又该为他们做些什么呢?

由此,有了“金盾丛书”,谨以此答谢关心着支持着《金盾》杂志的作者朋友们。

“金盾丛书”第一辑收录了四位作者的作品,刘朝江先生应该是我们的前辈,大半生耕耘在公安宣传与研究的岗位上;刘璐和穆玉敏二位都是来自基层的文学爱好者,今天已成为称职的宣传干部;芳菡在四位中年龄最小,却是享有声誉的公安女作家。四本并不算太厚的作品集,风格自然迥异,内容当然丰富,且都洋溢着一股来自生活的清新之风,为“金盾丛书”开了个好头了,也是为杂志社的,更是整个公安文化事业的。我们共同编辑着一片绿色,并且小心翼翼地经营着、呵护着,期盼着天涯海角处那绿色的延伸与铺陈。

“金盾丛书”自然要坚持办下去。面对未来,第一辑之后是第二辑、第三辑……它将成为杂志与作者之间的一条生命血脉,把我们紧紧地维系在这一片沃土上,并且融化在绿色之中……

零乱思绪,是为序言。再次谢谢关心着《金盾》的每一位朋友。

张策

2001年11月于北京

“中国式”的侦探小说

——写在侦探小说集《激情谋杀》出版前

(一)

所有关心芳菡的人都知道，芳菡是散文和纪实文学的高手，她在《北京晚报》著名的“文学与社会”栏目开设的散文专栏和频频在全国获奖的各类纪实文学，着实赢得了不少男少女们感伤的眼泪和崇尚英雄的各类读者的击节赞叹。

其实，芳菡写侦探小说，源自于我与她之间的一句戏言。

也许是自己的无知与浅陋，我一直固执地认为，只有男人才能写侦探小说，因为写侦探小说者必需具有无尽的想象力、无限的洞察力、强大的逻辑思维能力，而在这三者上，女人天生就存在着一定的局限性(当然，我无意贬低女性，也无意伤害女性，事实证明，在写侦探小说者里，也不乏女性高手)，所以，在两三年前，当芳菡的散文和纪实文学写作如日中天、全国各种报刊的约稿信纷至沓来，而芳菡却跟我说她准备将散文与纪实文学的创作暂时放下一段时间而想尝试一下侦探小说的创作时，我惊得目瞪口呆，冲口而出的话即是：你，不可能。

以我对芳菡的了解，无论是为人还是为文，她是一个十分

敏感，甚至敏感得有些神经质，有着强烈的悲天悯人情怀的人，所以，她对人类情感的把握和认知有着她与众不同的强大优势，这在她的散文创作和纪实文学创作中表现得淋漓尽致，她的作品能在不动声色中将读者的心灵与情绪不着痕迹地俘获，让读者沉浸其中并与之同喜同悲。因而，芳菡的创作优势与强项是在散文与纪实文学创作上；而侦探小说，俗称“智慧者的游戏”，其创作中需要有严密的推理，冷静的思考，独到的分析，与众不同的悬念设置，独一无二的侦查破案过程，这些都不是芳菡的强项，而芳菡却要“扬短避长”，那岂不是事倍功半，徒费时间精力而已？

未曾想，我那句“不，不可能”之后不久，芳菡却将发表在各类报刊上的一系列侦探小说放在了我的案头。递给我样报样刊时她的那动作，那表情，那眼神，使我充分理解了毛主席他老人家那句著名的“经验主义害死人”的含义。没奈何，只有老老实实拜读的份儿。

(二)

所谓侦探小说，我以为，首先它应该是小说，而且应该是好看的小说。

对好看的小说的标准，历来是仁者见仁，智者见智的事，没有一个一成不变的统一的标准。我个人认为，一部好看的小说必须具有三个因素，一是必须有丰富的想象力；二是必须要有合理的叙述；三是必须有好的语言。于侦探小说而言，这三个因素似乎显得更为重要。

在世界范围内，侦探小说之所以拥有最为广泛和最为庞

大的读者群，最关键的原因在于侦探小说的好看，而侦探小说的好看则来源于它拥有一个神秘莫测、扑朔迷离、不能以常人之心度之的故事。一个好看地侦探小说的故事，是考验一个侦探小说创作者想象力高低的最好的“试金石”，从这个意义上讲，难怪许多知名的作家感叹：一个好的小说作家不一定能写出好的侦探小说，而一个好的侦探小说作家却一定能写出好的小说。

小说的特质之一是虚构，侦探小说讲究的更是虚构。在某种意义上讲，虚构是小说的生命，更是侦探小说的生命。你虚构一个什么样的故事，虚构一个什么样的世界，虚构一个什么样的情节与场景，这些都直接关连到最后的作品的成功与否。戴·赫·劳伦斯反复说过：“艺术家是个说谎的该死的家伙，但是他的艺术，如果确是艺术，会把那个时代的真相告诉你。这才是要緊的事。什么永恒真理，去它的吧……早先的美国艺术家是些不可救药的说谎的家伙。可他仍是艺术家……艺术语言有一点奇怪：它百般支吾，闪烁其词，我的意思是说，它拼命撒谎。”我以为，劳伦斯所言的“说谎”和“拼命撒谎”就是指小说的虚构，但这种虚构并不是空穴来风、痴人呓语、凭空臆测，而是“会把那个时代的真相告诉你”。

侦探小说在当今中国社会也同样拥有大量的读者，但令人遗憾的是，至今仍没有出现具有广泛影响的中国自己的“福尔摩斯”和“克里斯蒂”。究其原因，这与中国的侦探小说创作者们平乏的想象力和苍白的虚构能力有着密切的关系。其侦探小说作品，不是太“虚”，便是太“实”。“虚”者，云山雾罩，不着边际，天上地下，云里雾里，十八般武艺皆为我所用，让读者一看便知是“假”；“实”者，照搬生活，照抄一份“侦破报告”，丝毫体现不出“智慧文学”的魅力，让读者一看就犯困。这两者

都是侦探小说创作者缺乏想象力与虚构能力所致。R·G·科林伍德曾经说过：“真正的艺术作品不是看见的，也不是听见的，而是想象中的某种东西。”我深以为然。不知我们众多的中国的侦探小说创作者们以为然否？

然而，中国的侦探小说之所以没有出现自己的“福尔摩斯”和“克里斯蒂”的原因并不仅仅在于中国侦探小说创作者们平乏的想象力和苍白的虚构能力，还在于他们空洞乏力的叙述和平淡乏味的语言。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中国的小说家们，当然也包括中国的侦探小说创作者们，变得不会讲故事了，即使他们有了一个好的故事，到了他们的手里，不是被讲得不知所云，便是被讲得索然无味，致使那些可怜的听众们，不是看得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便是听得哈欠连天，昏昏欲睡，哪里还有那丝毫的参与激情和感官的愉悦呢？

(三)

读芳菡的侦探小说，根据我个人的阅读经验，除了体验其精妙的情节和悬念设置以外，会有一个很强烈的阅读感受。她的侦探小说并不是我们常见的那种刀光剑影、杀机四伏、充满着恐怖与血腥味的小说；她往往聚焦于日常生活中的纠葛与矛盾，反映现代社会在物欲的膨胀和刺激下所带来的伦理道德的冲突和人际关系的紧张以及人的内心的焦虑、不安和渴望。应该说，芳菡在她的侦探小说中所描写的内容与当代中国社会生活和社会情绪是十分贴近的。从某种意义上讲，芳菡的侦探小说呈现出了一种“中国式”侦探小说的雏形。

一般来讲，大多数的侦探小说创作者都喜欢将其作品的

创作背景放在繁华的都市,一则是为了营造作品的现代气息,使作品中更多地呈现出一种大都市所特有的光怪陆离的迷离氛围,有利于营造诡秘不可测的侦探世界,可以让读者有一种感官上的刺激;二则,都市的犯罪更现代化,更易与高科技接轨,无论是罪犯还是侦探,必须具有更高的水平,具有更高的智商,惟此,都市化的背景可以给作品的情节与悬念设置提供更大更广阔的空间,可以更多地写出人所未闻、人所未知之事,也更能将侦探小说的神秘体现得淋漓尽致。与侦探小说的城市化背景相比,以农村为背景的侦探小说却不易被侦探小说的创作者们所亲近,农村实际生活的单调,农村犯罪形式的单一和原始,农民犯罪者的思想、文化、道德水平的低下等都不利于侦探小说创作。因此,聪明的侦探小说创作者都会“扬长避短”。而芳菡恰恰是从聪明者里头挑剩下的,她的侦探小说创作是从农村题材开始的。

《无形杀机》和《激情谋杀》这两部中篇侦探小说所写的都是发生在农村的两桩奸情谋杀案,是那种老掉牙的故事,老得不会引起别人的一丝一毫的兴趣。将这样一种故事作为一篇侦探小说的中心故事,作者是要冒极大的风险的。如果要使这样的作品取得成功,作者要花费更大的精力去营造故事外的许多东西。读芳菡的这两篇侦探小说,你无疑会发现,芳菡是属于那种比较聪明的作家,这主要指的是她在创作上的聪明。她剑走偏锋,小心翼翼地避开那个老掉牙的故事,不在故事本身上去下功夫,而是在故事的成因和所涉故事中的各种人物的心理活动上去进行大胆的开掘,这样,就使那个老掉牙的故事在她的叙述过程中呈现出了一些新的东西,而正是那些新东西的呈现,才使那个老掉牙的故事具有了可读性,才引起了读者的阅读兴趣。

作为与《无形杀机》和《激情谋杀》同属一个系列的另一部中篇侦探小说《红尘情怨》，我个人认为是芳菡的侦探小说中写得最为成功的一部，一是情节与悬念设置得精妙，各种各样的矛盾和纠葛充斥其间。在整部小说的一个整体不变的中心悬念之外，常有一波未平、一波又起的各种小悬念掺杂其间，构成了一个又一个扑朔迷离的谜团，使整部作品大有峰回路转、奇峰突起之感，能引起读者强烈的阅读愿望；二是侦破过程奇诡曲折，险象环生。作品中除了动用人们所熟知的常规的侦查手段以外，能给读者更多更强烈阅读兴趣的，则来自于作品中所涉及的各种心理学、医药学、化学、痕迹学等等因素给破案所提供的帮助，正是这些因素的存在，才使读者有了那种“我怎么没有想到？”的既在情理之中，又出乎意料之外的阅读侦探小说所特有的“恍然大悟”之感；三是在她的作品中有了一个呼之欲出的侦探形象，而且是“中国式”的侦探形象。中国的侦探小说作家们常常有一个巨大的困惑，那种困惑是来自于生活中中国侦探的体制。在西方国家，真正意义上的侦探，他们拥有独立的办案权和调查权。而在中国，侦查办案强调的是集体的力量，破获案件并不是某一个个人的行为，而是一个集体的行为。这种体制上的不同，造成了在中国侦探小说创作中的一种尴尬局面，如果塑造了一个中国式的真正的侦探，那就与生活发生了冲突，人们有理由怀疑其真实性，如果忠实于生活，写了一个集体破获了某个案件，那么又与真正意义上的侦探小说有了很大的距离。这种两难的尴尬境地造成了中国侦探小说的两大怪胎：要么情节淹没了侦探形象，要么塑造了一个不伦不类的读者愈看愈不像的所谓的中国侦探。而在芳菡的《红尘情怨》中，我们能惊喜地发现，林祥这个侦探形象既符合了中国的侦探体制国情，又塑造得成功生动，

有一种呼之欲出的真实感。林祥是那个侦探集体中的一员，但是，芳菡在写作过程中充分合理地运用了中国侦探体制中的一种能给侦探个人自由发挥的“自由度”（当然，这种对中国侦探体制“自由度”的合理掌握与运用，不是任何一个侦探小说作家都可以做到的，它必须建立在对中国侦探体制的充分熟稔的基础之上，我想，这与芳菡曾经在基层公安机关工作过很长时间有着必然的关系），芳菡很清楚地意识到，在写作过程中，什么时候让林祥融进集体（这样可以符合中国的侦探体制），什么时候让林祥充分发挥自己的个人能力（这样可以塑造人物形象），这两个部分的完美结合，便有了“中国式”的侦探小说，便有了“中国式”的侦探形象。

无疑，芳菡的那种对侦探小说的探索，对中国的侦探小说创作是一种福音，对中国的许多侦探小说迷们也是一种福音。我想，我们许多聪明的侦探小说读者不难从芳菡的侦探小说创作中感悟到中国以后的侦探小说创作的那份辉煌与荣耀。

（四）

不知是不是伍尔芙说过的，小说和散文之间只相隔着一道薄薄的篱笆。而想象力的存在，也许正是那层薄薄的篱笆。关心芳菡创作的人都知道，芳菡是写散文的，而现在又写起了侦探小说，既然“小说和散文之间只相隔着一道薄薄的篱笆”，那么，也不难理解芳菡为什么写起了侦探小说，而且，读者们还能从一个擅写散文的高手改写侦探小说后，从她的侦探小说中感受到另一种与专写侦探小说作家所不同的那道风景。

不知读者注意到没有，芳菡的侦探小说标题都有一种非

侦探小说的倾向,除了《无形杀机》比较直白一些之外,别的都是一些比较散文化的标题,诸如《红尘情怨》《涉情案件》《缘起缘灭》《当爱已成为往事》《虚构情节》等等。我个人认为,这也与芳菡是一个女性以及跟她长期从事散文写作有着很大的干系。

芳菡侦探小说的女性化与散文化倾向不但从她所起的侦探小说标题上可窥一斑,我还注意到在她的整个侦探小说创作中的一些比较“另类”的侦探小说以及她的叙事方式和叙述语言中都有迹可寻。

我比较愿意将芳菡的一些“另类”的侦探小说称为“情感侦探小说”,尽管这个称谓不是非常的准确,因为此称谓不足以涵盖芳菡的那些“另类”侦探小说中所呈现出的所有东西。在那些比较“另类”的侦探小说中,特别值得注意的是,芳菡自己扮演了一个“情感窥视者”的角色。小说的主题不再是传统意义上的案件的侦查,而是变成了对某种情感流向的推断与窥视,这在她的《虚构情节》中表现尤盛。

至于芳菡侦探小说叙述语言上的特色,读者自会从阅读中体会到个中滋味。在此不再赘述。

这本总标题为《激情谋杀》的侦探小说集是芳菡的第一部侦探小说集。芳菡嘱我通阅后给这本集子写点什么,我并不是一个善于舞文弄墨之人,但知己之托,难以推辞,通阅后随想随写,既无规矩,又无章法,贻笑方家之外,敬请谅解。

老龙
辛巳年仲夏于京师

目 录

激情谋杀	(1)
无形杀机	(39)
红尘情怨	(82)
涉情案件	(176)
虚构情节	(204)
缘起缘灭	(231)
当爱已成为往事	(271)

激情谋杀

当林祥到达沙坪镇时天已擦黑。雾沉沉的群山没有给这位新上任的刑警队长好脸色，淅淅沥沥的小雨把林祥的情绪冲得七零八落。

林祥压根儿没有想到自己会从一个管三个人的小秘书科长升任为管六十来号人的刑警队队长；从整天对上对下唯唯诺诺、生怕一不留神就得罪了谁的角色变成公安局最“牛”的一队之长。林祥对这样的角色转换还真是一下子转不过来，以至于今天早上在刑警队见到副队长贾克平时，还习惯性地低下头，恭恭敬敬地称了声“贾队长”，弄得双方都有些不便当。

自刑警队队长被清除出公安局后，刑警队长一职一直是公安局里最热门的话题。在公众眼里，林祥是整个公安局里最不可能成为刑警队长的，甚至想都没想到他，而副队长贾克平是理所当然的继承者。不知是局头们的脑子出了问题，还是林祥祖坟上突然间长出了草，总之，实际发生的情况没有满足公众的预测心理。正因为如此，林祥有点儿“名不正言不顺”、受之有愧的感觉。

林祥走进自己的办公室，刚刚坐稳，局长的电话就到了。撂下局长的电话，贾克平推门而进，说沙坪镇发生了杀人案，他带弟兄们去现场了。还没等林祥反应过来，走廊里

就嘈杂起来，贾克平喊着“弟兄们，走了”的声音也格外刺耳。林祥在屋里生闷气，这不是下马威是什么？刑警队是你说的算还是我说了算？生气归生气，工作还得干，不能让局长大人觉得他林祥是一个扶不起的“娄阿斗”。在现在这个时候，林祥谁都能得罪，但“一把手”局长是万万“得罪”不起的。所以，林祥闷着一肚子闲气上了局长办公室，听凭贾克平带着弟兄们呼啸而去。

可是，有的事情就这么奇怪，你越不想这样发展它偏偏就这样发展。这不，林祥知道案子破了，消息却不是自己的手下告诉自己的，而是从顶头上司——局长那里知道的。确切地说还不是局长亲口告诉他——是通过别人才知道自己手下已经破了案子，凶手已抓到。这让林祥很不舒服。林祥在局长一连声“开门红”的祝贺声中，快快向现场赶去。

沙坪镇不大，是在山坡上生挖出的一片平地，最早是山民们自发赶场进行简单农贸交易的场所，到后来，逐渐发展成农村小集镇的。镇上仅有六十来户人家。镇派出所位于小镇的东头。林祥悄悄靠近派出所时，派出所食堂内已灯火通明。

“你们知道不知道，培养我们刑警的最高学府为什么要在东北的沈阳而不在繁华的上海或者广州？这是因为我们刑警要的是粗犷、豪放，面对的是猎猎西风，而不是温柔的小白脸，满脸脂粉气的奶油小生，南方这地方不行。当刑警，怎么也得像我们贾队这样的。”

“对，换个小白脸来当我们头儿，我们还不干呢。贾队，我们弟兄都听你的。”

“你说，他凭什么？模样不像个刑警也就罢了，跟我们站一起，他不嫌丢人我们还嫌丢人呢。不是是个人就能当刑

警队长，像我们贾队，活儿这么脆，这不，半天工夫，案子结了。”

林祥在窗外越听越觉得不是味儿。他悄悄地踅进了派出所。

派出所里空荡荡的，只有留置室里有一个联防队员和刑警队中最年轻的队员小刘在看着犯罪嫌疑人。

那个女人斜靠着半蹲在留置室里，一只手被铐在椅子腿上。看模样这女人顶多四十岁，身高一米五左右，身体单薄而瘦削，一副弱不禁风的样子，灰乎乎的脸上，有老年人才有一些褐色斑点。

“就是她？”林祥有些不信似地看着小刘。

小刘点了点头。

林祥不再看小刘，来到那女人面前，蹲下。

“你身体是不是不太好？”

女人抬了一下眼，看了一眼小刘。

“你说吧，这是我们刑警队的林队长。”小刘在一旁说。

女人看看林祥，点点头，又低下了头。

“是心脏不好吧？”

女人抬头，诧异地盯了林祥一眼。

林祥没再问，直起身来，回头问小刘：“笔录在哪里？”

小刘抱过一堆材料，放在了办公桌上。

案子很简单：女人叫梁红，她的丈夫王山是个个体汽车司机。镇里有个无业游民叫陈发，陈发总是纠缠梁红，这事王山也知道。但陈发一直没有得手。三天前的晚上七点钟，陈发在饭店喝完酒后，径直来到梁红家纠缠梁红，当时王山出车没在家。梁红被陈发纠缠了半小时后，情急之中，她趁